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永宁公馆三期
项	目	编	号:	
建	设	地	点:_	黄岩区西城街道
验	收	单	- 位:	台州朗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永宁公馆三期	行业类别	城市建设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台州朗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房地产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批复机关:台州市黄岩区水利局 批复文号:黄水许字(2016)3号 批复时间:2016年5月1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 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7月8日开工建设 2017年12月6日竣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台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浙江中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台州朗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浙江大经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杭州市城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台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二、验收意见

台州朗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在永宁公馆主持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参加人员为建设单位人员、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人员、监测单位人员、监理 单位人员、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人员、施工单位人员。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就水土保持设施实施量与设计批复量、苗木投资量实际实施量与设计批复量做出比对,并对现场的绿化设施进行勘察。

(一)项目概况

永宁公馆三期位于黄岩区西城街道,地块东至紫云路,北至二环南路,南至 规划用地边界线。

工程总用地面积 1.49hm², 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1.40hm², 代征道路面积 0.09hm² (代征不代建), 建设内容主要为 2 幢 24F 住宅机器 1F 裙房商铺, 开关站、入口大堂、地下车库、景观绿地、道路及相关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43981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1780m²,地下建筑面积 12201m²,建筑占地 0.36hm²,容积率 2.27,建筑密度 26%,绿地率 30%,机动停车位 277 辆,非机动停车位 378 辆。

工程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开工, 2017 年 12 月 6 日竣工, 历时 517 天。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黄岩区水利局 2016 年 5 月 10 日以黄水许字(2016) 3 号下发《关于二环南路南侧、紫云路西侧地块新建房地产项目(永宁公馆三期)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6年5月11日,台州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中心对工程下发台州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基本要求,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了主体工程中,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主体工程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在后续设计中,将批复的《二环南路南侧、紫云路西侧地块新建房地产项目(永宁公馆三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中的水土保持措施在施工图设计、招标设计阶段具体落实。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水土保持监测由台州朗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施工期间,项目区 周边设置围墙,对项目区外的区域不产生影响,场地设置临时排水沟、沉沙池、 施工出入口设置洗车平台,桩基产生的泥浆由泥浆中转池进行收集,并由密闭罐 装车运至消纳场,场地堆料由砖砌墙进行防护,管线施工时进行临时防护。施工 期间,无重大水土流失灾害发生。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报告由台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编制,目前已编制 完成,施工期间,建设单位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及时实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绿化措施和临时工程,轻微的水土流失没有对周边产生不利影响。工程结束后,工程区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明显改善,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

(六)验收结论

工程实施过程中已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已完成了水土流失 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已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的要求。经现场核查,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属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后,随同主体工程一起移交绿城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管理(杭州畅达园林有限公司在绿化工程完工后提供为期2年的绿化养护服务)。

管护要求如下:①对种植树木扶持、检查,如发现死株,抓紧适宜季节补植;②树木进入生长期,在树木周围进行松土、拔出杂草,视情况穴施肥料;③定期浇灌,加强土壤的培土;④定期进行药剂防治;⑤冬季对根茎处进行培土或采取有机肥营养土覆盖,提高土壤温度;对树干1.3m一下部分用石灰水刷白用以防治病虫害和防冻。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朱海波	台州朗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负责人	+35mg	建设单位
	王坚沣	台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助理 工程师	王里沣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潘德存	台州朗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商路	监测单位
成员	杨叶祥	杭州市城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MANA.	监理单位
	林静	台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助理 工程师	村静	水土保持 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 单位
	金望哲	浙江大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金融的	施工单位